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2 學年度書畫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招生

【專業成果審查】試場分配表及注意事項

日期	時間	科目	准考證號碼／姓名	考場
2月12日(星期日)	08:10	預備	考生自行準備水墨或書法實測相關用具	
	08:20 / 09:50	水墨或書法實測	3030001 吳婉瑤、3030002 黃寶宜、3030003 陳曉葳	書畫大樓 3001 教室
			3030004 黃嬋娟、3030005 黃雅雯、3030006 陳文輝	
			3030007 蔡祥益、3030008 劉瑛峯、3030009 呂明展	
			3030010 郭素津、3030011 陳英樂、3030012 趙順美	
			3030013 羅美春、3030014 林惠蘭、3030015 李劉月雲	
			3030016 蘇榆峰、3030017 邱匡瑜、3030018 吳悅琦	
			3030019 林淑珍、3030020 江美玲	
	10:00	預備	考生於候考區等後試務人員指示安排，攜帶審查作品至指定考場佈置。	書畫大樓 1001 教室
	10:30 / 12:00	專業成果審查	3030001 吳婉瑤、3030002 黃寶宜、3030003 陳曉葳	書畫大樓 2001 教室 、 3001 教室
3030004 黃嬋娟、3030005 黃雅雯、3030006 陳文輝				
3030007 蔡祥益、3030008 劉瑛峯、3030009 呂明展				
中午休息				
13:10	預備	考生於候考區等後試務人員指示安排，攜帶審查作品至指定考場佈置。	書畫大樓 1001 教室	
13:40 / 15:30	專業成果審查	3030010 郭素津、3030011 陳英樂、3030012 趙順美	書畫大樓 2001 教室 、 3001 教室	
		3030013 羅美春、3030014 林惠蘭、3030015 李劉月雲		
		3030016 蘇榆峰、3030017 邱匡瑜、3030018 吳悅琦		
		3030019 林淑珍、3030020 江美玲		
相關考試注意事項	<p>1. 考生請務必攜帶准考證、身分證正本(國民身分證、駕照、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以便核對考生身份。</p> <p>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措施，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有發燒(≥38℃)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應主動告知試務人員，將設置備用試場協助應試，並請考生自備口罩應試；應試時應全程配戴口罩，並須配合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暫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查驗後須立即戴好。</p> <p>3. 「水墨或書法實測」所有考生於早上 8 點 10 分進場，8 點 20 分準時測驗，考試開始後 20 分鐘不得入場，時間終了方可離場，未參與測驗者視同放棄專業審查資格，實測前考生作品可先放置 1001 考生候考區。</p> <p>4. 「原作審查及面試」分兩梯次進行，上午場審查及面試所有考生請於 10 點前至書畫大樓 1001 教室候考區報到等候唱名佈置作品。下午場考生請於 13 點 10 分前回書畫大樓 1001 教室報到等候唱名佈置作品。</p> <p>5. 審查過程中，得要求考生到場說明其原作品之專業成果內容，未到者以放棄到場審查說明之機會。審查重點包含作品內涵、表現技法、成果重點說明等項目。</p> <p>6. 考生報到後於候考區等候唱名佈置原作品及審查，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專業成果審查及說明之機會。</p> <p>7. 審查原作品每人以五件為限，審查面試時間以 10 分鐘為原則，包含每位考生三分鐘自我介紹、創作自述。</p> <p>8. 請考生於審查當天隨即恢復與清潔考場，並自負作品保管之責。</p> <p>9. 書畫藝術學系聯絡人：陳重亨助教，電話：(02)2272-2181 分機 2051。</p>			

